

2024年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一、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 十二、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成立于1952年10月，是一家以保健为主体、临床为后盾，集医疗、保健、教学、科研为一体，具有妇女、儿童专科特色的医疗保健机构。是全区各镇的妇幼保健及计划生育专业技术指导和业务培训中心。

(二) 主要职能是贯彻落实国家《母婴保健法》、《中国妇女、儿童发展纲要》“一法两纲”工作目标和履行妇幼保健公共卫生服务职能，为本辖区内妇女儿童提供围产保健、妇女保健、儿童保健等妇幼保健服务和妇女儿童常见病防治、助产技术服务，同时肩负辖区危重症孕产妇及重症新生儿的救治、出诊、接诊及会诊任务。承担计划生育宣传教育、技术服务、优生指导、药具发放、信息咨询、随访服务、生殖保健、人员培训等工作任务；开展孕前优生健康检查和出生缺陷综合防治服务等工作；并承担辖区妇幼保健业务管理、业务培训和技术支持等工作。我院始终坚持“以保健为中心、以保障生殖健康为目的，保健与临床相结合，面向基层，面向群体”的办院方针，坚持“儿童优先，母亲安全”的服务宗旨。

二、部门机构设置

本部门机构设置业务科室30个，分别是妇科门诊、妇科住院部、产科门诊、产一区、分娩区、产三区、妇女健康管理中心、儿科门诊、儿科住院部、新生儿科、儿童保健科、眼科、口腔科、计划生育门诊、婚检中心、综合科、耳鼻喉科、皮肤科、中

医科、内科、门急诊、体检中心、预防接种门诊、超声科、放射科、检验科、病理科、麻醉科（手术室）、药剂科、消毒供应中心。设置职能科室21个，分别是院务办公室、党务办公室、人事科、医务科、科教科、质控科、三甲办、护理部、院感科、妇幼保健部、财务科、内审科、设备科、采购部、总务科、基建科、宣传健教科、信息科、档案部、医保物价科、客服部。

三、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表

表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3,760.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22,225.49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986.0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5,986.01	本年支出合计	25,986.01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四、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五、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六、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25,986.01	支出总计	25,986.01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25,986.01	3,760.52	0.00	0.00	0.00	0.00	19,720.66	0.00	2,504.83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6.01	3,760.52	0.00	0.00	0.00	0.00	19,720.66	0.00	2,504.83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21.77	2,0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021.77	2,021.7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3,440.63	1,215.14	0.00	0.00	0.00	0.00	19,720.66	0.00	2,504.83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2,587.14	361.65	0.00	0.00	0.00	0.00	19,720.66	0.00	2,504.83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3.49	853.4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3.61	52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23.61	523.6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无。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25,986.01	0.00	25,986.01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986.01	0.00	25,986.01	0.00	0.00	0.00	0.00
21002	公立医院	2,021.77	0.00	2,021.77	0.00	0.00	0.00	0.00
2100206	妇幼保健医院	2,021.77	0.00	2,021.77	0.00	0.00	0.00	0.00
21004	公共卫生	23,440.63	0.00	23,440.63	0.00	0.00	0.00	0.00
2100403	妇幼保健机构	22,587.14	0.00	22,587.14	0.00	0.00	0.00	0.00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3.49	0.00	853.49	0.00	0.00	0.00	0.00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523.61	0.00	523.61	0.00	0.00	0.00	0.00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23.61	0.00	523.61	0.00	0.00	0.00	0.00

注：无。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60.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60.52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0.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3,760.52	本年支出合计	3,760.52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	项目	预算
		二十四、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3,760.52	支出总计	3,760.52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760.52	0.00	3,760.52
[210]卫生健康支出	3,760.52	0.00	3,760.52
[21002]公立医院	2,021.77	0.00	2,021.77
[2100206]妇幼保健医院	2,021.77	0.00	2,021.77
[21004]公共卫生	1,215.14	0.00	1,215.14
[2100403]妇幼保健机构	361.65	0.00	361.65
[2100408]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853.49	0.00	853.49
[21007]计划生育事务	523.61	0.00	523.61
[2100799]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23.61	0.00	523.61

注：无。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计	3,760.52
[302]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0.52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760.52

注：无。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及其他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

单位：万元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5,986.01	3,760.52	3,760.52	0.00	0.00	0.00	22,225.49	
江门市新会区妇幼保健院-小计	25,986.01	3,760.52	3,760.52	0.00	0.00	0.00	22,225.49	
药品零差价补偿	60.00	60.00	60.00	0.00	0.00	0.00	0.00	改善药房药品储藏条件，提升药房服务质量，保障医院服务能力的提升；控制药品费用不合理增长，减轻患者就医贵的负担，让广大群众能买到便宜放心的药品。
医院补助经费	1,933.21	1,933.21	1,933.21	0.00	0.00	0.00	0.00	为保证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工程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和未 来我区妇幼保健的健康发展，缓解医院资金压力，促进 医院服务能力提高。
二类疫苗接种服务费	28.56	28.56	28.56	0.00	0.00	0.00	0.00	1.减少女性宫颈癌的发生； 2.有效预防乙肝、流感的 发病率，和老年人带状疱疹发病率。
适龄儿童窝沟封闭经 费	72.58	72.58	72.58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合适的宣传方法，向全区适龄小学生及家长推广 防龋知识，促进适龄小学生自愿接受第一恒磨牙（六龄 齿）窝沟封闭治疗。
计生专项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每年度到社区、厂企等公共场所开展计划生育宣传教 育、提供咨询服务及技术服务等工作；对各镇从事计划 生育服务的医疗机构提供相关督导工作；对从事计划生 育服务的医疗技术人员提供相关培训或现场指导工作； 印刷发放计生宣传资料及药具指引资料。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妇女儿童健康教育	15.00	15.00	15.00	0.00	0.00	0.00	0.00	通过各种形式的健康教育活动，使居民了解影响健康的行为，了解疾病的发生和传播知识；让居民树立健康意识，改变不健康的生活行为方式，自觉地采纳并养成有益于健康的行为和生活方式，从而降低或消除影响健康的危险因素，达到预防疾病、促进健康、提高生命质量的目的。
孕产妇保健经费	90.00	90.00	90.00	0.00	0.00	0.00	0.00	为全区适龄婚育妇女提供规范的孕产期检查、住院分娩、产后访视等服务，提高我区出生人口质量。全年早孕建册率、孕产妇健康管理率、产后访视率达到90%以上，孕产妇死亡率<8/10万。加强孕期健康宣传教育工作，提倡自然分娩，推广标准、规范的健康教育模式。举办辖区从业人员知识技能培训。
儿童保健经费	36.00	36.00	36.00	0.00	0.00	0.00	0.00	1. 实施规范的儿童保健工作，实施辖区管理，儿童健康水平监测等，尽量将辖区儿童纳入健康管理范围，并对儿童健康信息收集统计分析； 2. 实行5岁以下儿童死亡监测等项目的质量控制、进行新生儿死亡评审等工作； 3. 学龄前儿童健康管理，含健康体检、儿童龋齿预防保健、血常规检测、视力筛查，以及全部园所的卫生年审等工作。
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补助经费	116.07	116.07	116.07	0.00	0.00	0.00	0.00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积极开展先天性心脏病筛查意义的宣传，提高群众自觉接受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的意愿，规范开展筛查工作，并负责相关信息的报送，促进先天性心脏病患儿的早发现和早干预。
国家免费婚（孕）前检查经费	523.61	523.61	523.61	0.00	0.00	0.00	0.00	推行免费婚前孕前健康检查，提高目标人群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增强目标人群参加免费婚（孕）前检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有效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法二纲”妇幼保健管理经费	22.00	22.00	22.00	0.00	0.00	0.00	0.00	根据“一法两纲”总体目标，结合年度妇幼保健工作计划，履行对辖区妇幼保健工作的组织、监督落实的管理职能，保障“一法两纲”目标任务的有效实施，提高妇女儿童健康水平。
儿童常规免疫规划疫苗预防接种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按照《预防接种工作规范》的要求，为刚出生新生儿免费接种乙肝疫苗--预防乙型病毒性肝炎、卡介苗--预防儿童结核病；发现、报告预防接种中的疑似异常反应，并协助调查处理。
出生缺陷防控项目专项经费	451.37	451.37	451.37	0.00	0.00	0.00	0.00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根据项目方案要求规范开展出生缺陷防控工作，加大健康宣教力度，提高广大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对符合补助条件的服务对象实施补助，以提高孕妇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的依从性，减少严重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使出生缺陷获得早期诊断，早期干预，减轻因病致残，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避孕药具管理工作经费	10.00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规范全区避孕药具服务项目管理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不良反应上报监测，提高免费避孕药具服务可及性，增强育龄群众获得规范、适宜的避孕服务；增强育龄群众预防非意愿妊娠的意识和能力，促进育龄夫妻保持适当的生育间隔，保护女性健康和生育能力，保障母婴健康。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经费	382.12	382.12	382.12	0.00	0.00	0.00	0.00	2024年计划为新会区会城镇户籍的35-64岁妇女开展“两癌”免费检查服务，积极宣传两癌的防治知识，增强妇女的自我保健意识。
在职人员经费（非统发）	8,305.21	0.00	0.00	0.00	0.00	0.00	8,305.21	保障在编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薪资、福利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聘用人员经费	3,488.30	0.00	0.00	0.00	0.00	0.00	3,488.30	保障聘用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薪资、福利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离退休人员经费	887.97	0.00	0.00	0.00	0.00	0.00	887.97	保障离退休人员享有合理合规的退休待遇，维持医院正常运营。

支出项目类别（资金使用单位）	总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其他资金	绩效目标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公用经费	9,103.97	0.00	0.00	0.00	0.00	0.00	9,103.97	保障医院日常运营支出所需，购买药品、卫生耗材、设备、服务等，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债务还本支出	440.04	0.00	0.00	0.00	0.00	0.00	440.04	根据与银行的贷款合同，合理安排资金，按期履行偿还本金的义务。

注：无。

第三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收入预算25,986.01万元，比上年减少14,824.36万元，下降36.32%，主要原因是新院建设项目已经完工交付并投入运营，各项建安工程及设备配套等款项已经基本完成支付，导致其他资金收入预算比上年减少13,415.17万元，下降84.27%；支出预算25,986.01万元，比上年减少14,824.36万元，下降36.32%，主要原因是新院建设项目已经完工交付并投入运营，各项建安工程及设备配套等款项已经基本完成款项支出，导致支出预算减少。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2024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790.48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117.48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7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603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5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65,730.51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86,982.63平方米，车辆5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32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1,569.68万元，主要是因应业务发展，需更新或者新添医疗专用设备、办公设备、信息设备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4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单位：万元）	绩效目标
医院补助经费	1,933.21	为保证区妇幼保健院新院工程建设项目顺利推进和未来我区妇幼保健的健康发展，缓解医院资金压力，促进医院服务能力提高。
国家免费婚（孕）前检查经费	523.61	推行免费婚前孕前健康检查，提高目标人群优生科学知识知晓率，增强目标人群参加免费婚（孕）前检查的主动性和自觉性，提高出生人口素质，有效推进出生缺陷综合防治。
出生缺陷防控项目专项经费	451.37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根据项目方案要求规范开展出生缺陷防控工作，加大健康宣教力度，提高广大群众出生缺陷防治知识知晓率，充分利用财政资金对符合补助条件的服务对象实施补助，以提高孕妇产前筛查和新生儿疾病筛查的依从性，减少严重出生缺陷儿的出生，使出生缺陷获得早期诊断，早期干预，减轻因病致残，提高出生人口素质。
适龄妇女两癌筛查经费	382.12	2024年计划为新会区会城镇户籍的35-64岁妇女开展“两癌”免费检查服务，积极宣传两癌的防治知识，增强妇女的自我保健意识。
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项目补助经费	116.07	全区各级助产医疗机构积极开展先天性心脏病筛查意义的宣传，提高群众自觉接受新生儿先天性心脏病筛查的意愿，规范开展筛查工作，并负责相关信息的报送，促进先天性心脏病患儿的早发现和早干预。
适龄儿童窝沟封闭经费	72.58	通过合适的宣传方法，向全区适龄小学生及家长推广防龋知识，促进适龄小学生自愿接受第一恒磨牙（六龄齿）窝沟封闭治疗。

注：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

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